**南阳二中学校食品安全校长负责制**

学校食堂校长负责制是一种确保学校食品安全、提高食品质量的重要管理制度。通过实施学校食堂校长负责制，可以确保学校食堂的食品安全和卫生，提高食品质量，为学生提供一个健康、安全的饮食环境。为认真落实学校食品安全事故防范措施，保障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保持学校正常教学秩序，根据《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和《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 用餐卫生管理制度》的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责任制。根据宪法加强教育、 防治结合、群防群治”的方针，坚持谁主管谁负责，谁主办谁落实工作原则。

一、责任与角色

校长作为食堂安全第一责任人，需要严格执行《食品卫生法》和《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确保食堂的食品安全和卫生。

校长应建立健全学校食品卫生管理制度，加强学校食堂卫生管理，并监督食堂的食品卫生与安全。校长需要定期对食堂从业人员进行食品卫生培训，确保他们具备相应的卫生知识和操作技能。

1. 工作目标

充分发挥学校食品安全管理机构的作用，进一步完善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管理制度，实现学校食品安全“零事故”，安全管理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校长需要确保学校食品安全工作各项措施得到落实，提高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能力，及时发现隐患，减少安全事故发生，降低损失程度。

三、工作原则

预防为主：校长应积极宣传普及食品安全知识，加强食品安全日常管理，确保食品质量。依法管理：校长需要严格执行食品安全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对学校安全的预防、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属地负责：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的预防与控制实行条块结合，以块为主，属地管理。

1. 其他要求

校长应确保食堂从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并严格杜绝食物中毒事件发生。食堂一旦发现食品、饮水等有问题，校长应立即要求停用，并向学校食品卫生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和学校食品卫生安全突发事故工作领导小组汇报，协助学校争取急救措施和补救办法。校长还需要关注食堂的烹调过程，确保食品烧熟煮透，中心温度达到70℃以上，并遵守相关的食品储存、处理、供应和售卖规定。